

縣志卷之八

華水農志

事蠶蠶
鳴圖書

遷曰河出衍溢害中國山尤甚繁澤則
者也蓋曰廣武以西皆在崇山峻嶺

不能災晉廣武以東則一望平原

浮屢被漂溺之患歷代修築堤防隄石賴

旋決迄無久安長治之策因謂周時河

紀史傳者著於篇亦可知策之辛

蕩析離居非一也矣志河防



周定王五年河徙

按蔡傳周定王五年河徙於礪礪書無於礪二字

又按禹貢論第十一篇有云周定王五年河徙故

讀亦無於礪字又按賈讓治河志有滎陽漕渠如

淳曰今礪谿口是也師古曰礪即水經所云涉

水東過礪谿者亦非於礪似誤此即黃河也徙

之始自是禹之故道浸失矣

秦始王二十一年王章攻魏引河漘灑大梁大梁

水東過礪谿者亦非於礪似誤此即黃河也徙

之始自是禹之故道浸失矣

河海者鴻溝也水經注陰溝本漢
北有王莽所故渠引水東南出以
溝於是出縣南不逕其北遂
渠亦曰鴻溝禹貢注指

漢建始四年秋大水東都金堤

河決泛濫充豫灌四郡三十二縣小居地十五萬

餘頃深者三丈壞民室廬且四萬王延世爲河

堤使者以竹絡長四丈大九圍盛小石兩航水

載而下之三十六日河堤成遂改爲河平

溝洫志

卷之三

綏和二年領河堤長平當言宜博求
既浚川疏河者
待詔賈讓奏言治河有上中下三
不古者立國居
民疆理土地必道川澤之分度水
勢所不及大川
無防大小得人
險障卑下以爲
汙澤使秋水多
得
有所休息左右
游波寬緩而不
迫天土有川猶
人
有口也治河而
防其川猶止兒
啼而塞其口豈
可止然其理可
立而待也故曰
爲川者決之
爲民者宣之使
言蓋堤防之
事廷臣之議

塋防百川多石以利齊衆
山齊地卑下作隄去河二
則西北趙魏趙魏亦爲
正水倘有所呼盪時之而去
之或久無害築室宅遂成
不落若
沒則更起隄以自救稍去其城郭址
之堪弱自其宜也今隄防陋者去水數百步築
數里近黎陽南
金隄從河西西北行至西
南頭迺折東與
民居金隄東爲廬舍往

十餘歲更起隄一冀山二嘉禾三南興四故六隄五舍又

內黃晰中有澤水澤水出焉之石磽往平無水處

守以賦民民今

郡白馬故大隄

盡魏界故大隄上

前世所排者也

東抵東郡平剛又

爲石隄使東北抵

魏郡昭陽人爲石

魏郡昭陽入爲石

三東迫阨如此不得安息今行上策徙冀州之民
當水衝者決黎陽遮害亭放河使北入海河西薄
大山東薄金隄不能遠泛濫期月自定難者將
曰若如此敗壞城郭田廬塚墓以萬數百姓怨恨
昔大禹治水山陵當路者毀之故鑿龍門辟伊闕
析底柱破碣石略斷天地之性此乃人功所造何
足言也今瀕河十郡治隄歲費且萬萬及其大決
所殘無數如出數年治河之費以業所徙之民遵
古聖之法定山川之位使神人各處其所而不相

奸且以大漢方制萬里豈其與水爭咫尺之地哉
此功一立河之民安千載無患故謂之上策若乃
多穿漕渠於代美州地使民得以溉田分殺水怒雖
非聖人法然亦救敗術也難者將曰河水高於平
地歲增隄防猶尙決溢不可以開渠臣竊按視遮
害亭西十八里至淇水口廼有金隄高一丈自是
東地稍下四里稍高至遮害亭高四五丈往五六歲
河水大盛一長七八里壞黎陽南郭門入至隄下水
去隄二里所從隄上北望河高出民屋百姓皆

卷二 所從隄上北望河高出民屋百姓皆

上水門三日隄潰二所吏民塞之
上水門小勢荒七十餘里至淇口水適至隄
出陸上五尺所今可從淇口以東爲石隄多張
門初元中遮害亭下河去隄足數十步至今
餘或言隄足由是言之其地堅矣恐議者疑
大用禁制滎陽漕渠足以卜之其水門但用
與土耳今據堅地作石隄勢必完安冀州渠首盡
當印此水門治渠非穿地也但爲東方二隄排行
三百餘里入漳水中其西因山足高地諸渠皆往

往股引取之旱則開東方下水門漑冀州水則開
西方高門分河流通渠有三利不通有三害民常
罷於救水半失作業水行地上湊濶上徹民則病
濕氣木皆立枯鹵不生穀決溢有敗爲魚鱉食此
三害也若有渠漑則鹽鹵不隰填淤加肥故種禾
麥更爲秔稻高田五倍下田十倍轉漕舟船之便
此三利也今灤河隄吏卒郡數千人伐買薪石之
費歲數千萬足以通渠出水門又民利其漑灌
渠治渠雖勞不罷民田適涸河隄亦成謹議

河隄亦成此計

民興利除害文數百歲故謂之中策若乃繕完
故隄增卑培薄勞費無已數逢其害此最下策也
漢書溝洫志

按賈讓三策統論治河大勢此誠千古不易之經

畫也蓋河性湍悍順之則安濶逆之則橫溢其勢

然也河身寬廣縱遇大洪水有所容納不至泛濫

此所謂上策莫如棄地也今河瀕淤地率皆課民

佃種不忍棄置日事築隄下埽兩岸逼狹一遇水

發挾沙而來河身墊高勢不能容決潰四出不可

復禦上糜國帑下耗民力明知下策之害而自漢
迄今因循不變良可慨已愚謂治河者當以不治
治之縱不能行讓上策猶可行其中策以分其流
泄其怒庶不失大禹疏濬之遺意卽如數十年來
每遇大決輒開引河以導之而水勢始平決口始
塞其明驗也至建築過隄格隄月隄挑水壩築於
被必決於此則讓所謂增卑培薄勞費無已數
輩勤習也是雖不專在榮而切近之灾實始積

因討論於此

永平十二年四月詔修汴渠遣工景奕監作議者以
度官工自滎陽至千乘海口

汴渠卽蕩蕩渠也汴渠自滎陽受河故謂石門在
滎陽山北一十里過汴以東積石爲隄亦名金隄
通志

永平十三年閏厯汴渠成

初平帝時汴渠決壞久而不修建武十年光武欲
修之浚儀令縣民雜被兵革未宜興役諫止之其
後汴渠東溢縣尉張廣賢越怨咨乃命王景與王

吳修之至是鑿渠自鹽池至于乘海口千餘里每
十里立一水門令更相通注無復潰漏之患汴渠
分流復其故迹辛巳行幸滎陽巡行汴渠美其功
績拜河隄謁者三遷爲御史

後漢書王景傳

致堂胡氏曰世言隋煬帝開汴渠以幸揚州文十
考禹貢言堯都冀州居河下流而人都貢賦重於
用民力故每州必記入河之水獨淮與河無相通
之道求之故迹而不得乃疑汴水自禹以來有之
不絕於隋世既久遠或名隱漣或名孟津或名

不廷於隋世既久遠或名無稽或名不實
渠大槩皆自河入淮故淮可引注湖之舟以達
大業中令據後漢書則平帝時已有汴渠曰河汴決
宋懷朔開接受之所也至是發卒數十萬修渠隄則
不地起兩岸而汴水行其中也十里立一水門更
相灌注則以節制上流恐河溢爲患也是正與今
之汴渠制度無異特未有導洛水之事耳史曰渠
隄自滎陽而東則主疑其爲鴻溝下疑其爲官渡
者恐未得其要官渡直黃河也故袁曹相距沮授
曰悠悠黃河吾其濟乎汴渠自西而東鴻溝乃橫

巨南北故曰未得其要也獨所謂自禹以來有注
者此則不易之論也

文獻通考

隋大業元年開通濟渠

自西苑引穀洛水達於河復自板渚引河歷滎陽
入汴白大梁之東引汴入泗以達於淮又開邗溝
入江

通志

宋乾德四年七月河水壞滎澤河南北隄岸

太平興國二年六月瀘州河溢壞溫縣隄七十餘步

長安縣界村隄並冲餘步

太平興國二年七月河決孟州之滎縣鄭州之陳留
軍用之餉即皆發緣河之丁夫悉之又遣大將軍李
崇矩行視水勢是岸之缺而亟繕之被灾者蠲其租
而決滎澤太宗遣客省使翟崇素領護鄭州丁夫千
五百卒千人審之

熙寧十年五月滎澤河隄急募民築水墾俞建往治
之八月河決鄭州滎澤十月堵口廣武婦大河水深
塌岸壞下厠并門諸鄉多被浸溺
河決廣武婦趙甚相與募重至堤
與黃表中無幾立